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 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 2024 年 4 月 8 日、9 日、10 日连续三个交 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生 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000 万元到-20000 万元(详 见公告 2024-00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 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4年4月8日、9日、10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 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 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 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 重大事项。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 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 在应披露而未披露涉及公司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 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 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 重大业务合作、引入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除上述已披露事项以外,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信息提示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 预亏公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度实现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000 万元到-20000 万元 (详见公告 2024-00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 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